附件6：

城乡公益性岗位报名人员个人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《郯城街道办事处关于招聘城乡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公告》，理解其内容，符合报名条件。

**本人郑重承诺：**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、证明材料、证件等真实、准确，目前未从事任何经营活动或事实的就业创业行为，未与任何单位签订《劳动合同》或形成事实劳动关系，自觉遵守城乡公益性岗位人员录用的各项规定，诚实守信、严守纪律，认真履行应聘人员的义务。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所有责任。

**本人郑重声明：**本人（是/不是）村干部或公职人员亲属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与本人关系 | 单位及职务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注：1.亲属范围包括：配偶、父母、岳父母、公婆、子女及其配偶、兄弟姐妹、祖父母、外祖父母、孙子女、外孙子女和其他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共11类。

2.公职人员或村（社区）干部的亲属报名的，报名申请前要说明情况，**未如实说明的按申报材料虚假失实予以清退，并追回已发放的补贴资金。**

报名人员签名： （按手印）

年 月 日